中共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党组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巡察工作统一部署，2024年8月至11月，区委第一巡察组对花溪区医保局党组进行了常规巡察。2024年12月31日，区委巡察组向花溪区医保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根据《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贵阳市关于进一步加强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工作的通知》《贵阳市巡察整改和成果运用责任清单（试行）》等有关规定，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组织落实整改情况

局党组坚决扛起巡察整改重大政治责任，全面动员、精心部署，扎实推进整改工作。一是强化组织领导，精心安排部署。区委第七轮巡察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并提出整改要求后，区政府分管副区长2次专题听取花溪区医保局党组巡察整改工作汇报，对巡察整改工作提出明确要求。局党组认真履行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主体责任，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在巡察整改过程中多次召开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成立巡察工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构建“主要领导牵头抓总、分管领导统筹推进、责任部门具体落实”的工作格局，为整改工作提供坚实的组织保障。二是制定整改方案，压紧压实责任。根据巡察组反馈问题，坚持问题导向，逐一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责任，整改期限。结合工作实际，制定印发《中共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党组关于落实十二届区委第七轮巡察第一巡察组反馈意见的整改方案》（花医保党组发〔2025〕1号）文件，制定措施95条，将整改任务分解落实到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确保在时限内完成整改任务。三是加强分析研判，抓紧整改落实。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全力推进整改。各责任领导、责任部门和责任人严格按照《整改方案》的时限要求和任务清单抓好各项任务落实，建立整改工作台账，采取动态管理、台账推进、对账销号，严格落实整改。对确实整改到位的问题，完成一项销号一项；对没有整改到位的问题，责成限时办结，确保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巡察集中整改限内，区委巡察组反馈30个问题，已完成整改30个，完成率100%。

二、巡察反馈问题的整改情况

（一）**聚焦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委、市委、区委重要工作安排方面存在的问题方面**

**（1）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还不深入**

1.管好人民群众的“看病钱”“救命钱”上力度还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理论学习。**认真落实“第一议题”制度，通过会议集体学习的方式，先后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云南、河南等地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学习了《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国务院办公厅健全基本医疗保险参保长效机制的指导意见处理笺》《贵州省医疗保障行政处罚裁量权基准适用办法》、《贵州省医疗保障行政处罚程序暂行规定》、《贵阳贵安医疗保障协议审核案件办理程序暂行规定（试行）》《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基本医疗保险省级统筹的意见》等文件精神。制定《中共花溪区医保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坚持每季度至少开展1次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2025年以来，共开展党组中心理论组学习6次。**二是加大医保基金宣传。**在2025年度居民医保参保征缴集中征缴期和2025年医保基金管理集中宣传月中，通过“线上+线下”方式开展宣传，发放省、市制作宣传物品，并印发居民医保参保征缴宣传折页《花溪区居保民医参保征缴正反案例》等共计5000余份；区融媒体中心通过区级微信公众号“爽爽贵阳 秀美花溪”、花溪电视台在集中征缴期转载和发布《贵州省2025年城乡居民医保可以缴费啦》《贵阳城乡居民医保待遇政策解读》等相关宣传内容共计9期，在基金监管集中宣传月转载《追溯码时代，医保购药的六要六不要》等宣传内容共计4期。**三是**加强对辖区两定医药机构的日常监管。2025年6月底，完成了2024年度两定医药机构年终检查58家、现场稽核检查“两定”医药机构20家。**四是**扎实开展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按照中央、省、市及区委、区政府要求，启动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集中整治工作方案，紧盯5本台账和7个方面开展集中整治深入排查。截至目前，共排查问题52个，已整改52个，办成群众可感可及实事15个，追责问责60人，移送线索13个，其中区纪委监委立案6件6人，共计追回医保资金179万元。

2.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工作重视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学习。**组织对《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若干规定》进行学习；**二是狠抓整改。**对照巡察反馈问题，在2024年度县以上党和国家机关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后，及时制定《中共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党组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整改落实方案》，对2024年度民主生活会暨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中班子查找的问题，根据工作实际情况，逐一明确整改措施、整改责任领导和整改完成时限。**三是履行主体责任。**局党组履行党建主体责任，会前局党组书记逐一审核班子成员发言材料，会后逐一研究整改措施，确保整改工作精准。

3.理论学习不够重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学习。**专题学习《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二是制定计划。**制定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定期开展党的最新理论成果和路线方针政策的学习，明确学习内容、时间和方式，提升班子成员思想政治水平。**三是丰富学习方式**。班子成员通过线上与线下相结合开展理论学习，在学习交流中做到了既谈学习心得、又结合医保工作谈落实措施。**四是狠抓落实。**严格执行《花溪区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规则>》，每次理论学习研讨会前制定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集中研讨会方案，明确学习主题、学习材料和相关要求。2025年以来，共开展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6次，结合每次中心组学习的主题，局班子成员在交流研讨中均拟写自己发言提纲并开展交流发言。

**（2）履职尽责有差距**

 4.执法力量统筹不够，能力素质还有欠缺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案卷评审。**为进一步规范、提升行政执法能力和水平，及时将辖区2家定点医疗机构行政处罚案件卷宗交市医保局规财处开展案卷评查，行政执法案卷评查获评合格。**二是做好行政执法力量统筹。**对全局具有执法证人员进行力量整合统筹，及时调整医保中心、基金监管科力量开展医保基金执法检查，必要时联合卫健、市监形成专项工作检查队伍开展执法检查。**三是完善制度。**新建《花溪区医疗保障局重大行政处罚案件法制审核会议制度（试行）》，进一步规范办案程序，提高了办案质量和效率。**四是提升依法行政能力。**合理运用法律顾问力量，对行政案件执法开展指导，降低行政执法案件败诉风险。

5.对第三方服务监管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约谈。**分管财务领导对局基金科的出纳、会计进行提醒谈话，提高财务支出管理认识，规范财务支出。**二是完善考核机制。**成立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医保基金监管第三方服务项目考核验收工作领导小组，完善考核验收工作流程。**三是开展稽核内控检查。**组织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对第三方2024年检查情况进行稽核内控检查，发现问题14个，已完成整改14个。**四是完成考核验收。**经局医保基金监管第三方服务项目考核验收工作领导小组议定，对2024年度第三方医保基金监管服务项目考核验收合格。

6.医保政策宣传不够有力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线下宣传。**组织党员干部到石板黔丰物流园云聚物流公司、“企业之家”工作平台，开展医保政策送企活动。**二是加大线上宣传。**依托区政府门户网站、秀美花溪微信公众号等平台及时发布医保政策时讯。在“爽爽贵阳 秀美花溪”微信公众平台上开展医保相关政策法规宣传。**三是强化人员培训。**通过以会代训的方式对乡镇街道经办人员开展业务政策培训，通过“政策送上门”的方式对两定医药机构、村卫生室（村医）开展业务政策培训，提高经办人员政策理解力和专业素质能力，及时对群众疑问进行答疑。

**（3）保密意识淡薄**

7.保密文件管理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提醒约谈。**对相关责任人开展层层约谈，提升责任意识，避免再次发生类似的现象。**二是加强保密教育。**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对相关制度进行学习，并签订责任书。三**是开展警示教育。**在区委保密委指导下，组织干部职工学习案例警示教育片2次，其他保密相关知识5次。通过学习，增强干部职工的危机感和紧迫感，使其深刻理解保密工作的重要性。**四是制定预案。**制定相关制度，明确处理流程和责任人，提高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五是加强培训。**组织相关人员参加培训，提升其专业技能和防范能力。**六是开展内部自查。**分管领导对保密文件的管理情况进行检查2次。**七是加强保密管理。**加强保密文件管理，单涉保密柜，涉密文件实行单独管理，对2023年以来的涉密文件进行梳理。

8.文件未派生定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立行立改。**对2021年以来建立的党内相关制度文件进行全面自查自纠，均按照发文要求进行三审三校。**二是加强培训。**组织局保密工作人员参加市医保局、区委保密局组织的公文（含保密文件）处理培训2次，确保工作人员能够准确理解和执行保密的各项规定。**三是抓好落实。**‌严格执行派生定密的程序，派生定密的确定严格按照国家秘密确定的法定程序进行。经办人依据已定密事项或者密点，拟定密级、保密期限和知悉范围，报定密责任人审核。定密责任人对承办人意见进行审核并作出决定。**四是全面排查。**按照保密工作要求，对2020年以来单位产生的涉密文件进行排查，并严格按照定密要求进行定密管理。**五是‌加强培训和监督。**局相关人员参加业务培训，提升密件管理能力和水平。

**（4）意识形态工作重视不够**

9.意识形态专题研究、分析研判不够深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强日常调度。**召开局党组专题会议，研究医保领域意识形态和网络意识形态工作，审议通过了局意识形态工作领导小组名单和台账。**二是加强教育培训。**组织开展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为主题的专题党课，引导干部职工树立正确的意识形态观念。**三是强化安排部署。**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年初党组重要议事日程，年初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会上听取上年度意识形态工作的开展情况，分析存在不足，对来年的工作进行安排。**四是规范信息报送流程。**制定和完善意识形态工作相关管理制度和规定，明确工作职责、流程和标准；加强对制度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确保制度得到有效落实。**五是开展自查自纠。**建立监测体系，全局干部职工签订《花溪区医保局干部规范网络言行承诺书》，开展党员信教情况排查，增强党员党性观念，保持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10.落实意识形态管理制度有差距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结合实际进一步修改完善意识形态相关制度，提升制度执行力。**二是**局党组召开意识形态工作分析研判会议，对全局意识形态领域工作开展情况进行分析研判，及时解决问题化解风险，并做出工作安排部署。

（二）聚焦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方面存在的问题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到位**

11.会议研究不深不透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落实党建工作要求，结合实际制定《中共花溪区医保局党组2025年党的建设工作要点》，并按计划推进完成全年党建工作。**二是**局党组听取全局全面从严治党工作推进情况、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开展情况，对全局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进行安排部署。**三是**结合学习教育，开展对干部教育的工作，在局党组会议、全局干部职工大会、干部例会等开展党的纪律和党风廉政建设的相关文件、会议精神学习，强化干部纪律意识和规矩意识。**四是**完善廉政风险排查机制，科级领导结合分工对分管领域的廉政风险开展排查，各内设机构也结合各自职责排查岗位廉政风险点，共排查出风险点33个，制定防控措施92条。**五是**通过召开2025年医保重点工作部署会暨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干部到警示教育基地参观学习、在微信群向干部职工推送警示教育的正、反面典型案例，以案示警提升全局干部拒腐防变意识。**六是**今年以来，聚焦重要时间节点、重要节假日等关键节点开展有针对性的廉政谈话182人次；对新进人员开展廉政谈话1人次。

12.议事表决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立行立改，2025年以来未出现列席人员表态发言情况。**二是**严格规范执行《中国共产党党组工作条例（试行）》规定，党组会议议题提交表决前进行充分讨论，做到不讨论充分不提交会议，并严格执行主持人末位表态制。

13.自觉接受监督意识不强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强化党组负责人“第一责任人”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的责任，严格执行报备程序和报备要求，提升主动报备制度的意识，把执行报备制度当做一项重要任务时刻抓在手上。**二是**对《贵阳市纪检监察机关派驻机构对驻在单位“三重一大”事项监督的实施办法（试行）》进行学习，报备责任到人。2025年以来，共向纪检组报备“三重一大”事项7次，共15项。

#### 14.集体约谈压实责任不足问题。

整改情况：按照“谁约谈、约谈谁、怎么谈、谈什么”的要求，通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约谈、日常审核发现问题时有针对性开展约谈，2025年以来对辖区内两定医药机构开展约谈180人次，被约谈人员均针对谈话内容进行了表态。

**（2）廉政风险预防排查不到位。**

15.2021年3月至2024年4月期间，区医保局未根据人员变动组织机关及下属事业单位人员开展廉政风险排查。

整改情况：以“自己查、相互找、领导点”的方式，结合工作实际，建立《花溪区医保局廉政风险防控清单》，领导班子、中层干部及重点岗位等17名同志开展廉政风险排查，建立廉政风险防控清单，排查出廉政风险点53条，制定防控措施99条，杜绝廉政风险发生。

#### 16.关键岗位存在用人风险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从其他单位调入一名经验丰富的人员充实到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二是**在基金审核及拨付工作上，调整为由临聘人员进行初审、正式在编人员进行复审，确保基金审核相互监督。**三是**组织召开全区2025年医保重点工作部署会暨警示教育大会。传达学习《2025年贵阳贵安医保基金监管典型案例（第一期）》和《花溪区2024年基金监管典型案例（五件）》，提高医保从业干部拒腐防变意识。

**（3）财务制度执行有差距**

#### 17.财务审核把关不严问题。

#### 整改情况：**一是**分管财务领导对基金科的出纳、会计进行提醒谈话，要求全面梳理现有财务制度，明确费用报销审核要点。**二是**组织财务人员加强财经法律法规的相关学习，严格把关财务报账资料。**三是**针对巡察反馈指出的凭证中缺失相关资料的问题，及时补充完善。**四是**举一反三开展财务凭证自查工作，暂未发现类似问题。

#### 18.制定的制度执行不到位问题。

#### 整改情况：**一是**分管财务领导对基金科的出纳、会计进行提醒谈话。**二是**完成固定资产清查盘点工作。**三是**严格执行《花溪区医疗保障局支出业务内部控制制度（试行）》规定，对财务报账资料进行严格把关。**四是**通过加强对报销票据的审核，2024年至今，我局未发生跨年度报销情况。

#### **（4）公车管理使用不规范**

#### 19.长期租车不报备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立行立改，全面排查租赁车辆情况，完成不符合规定租赁车辆的清理。**二是**2024年3月份后，我局已无租赁车辆的情况。

20.违反制度规定维修车辆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分管领导对基金科的出纳、会计进行提醒谈话，提高财务支出管理认识，规范财务支出。**二是**财务人员加大审核力度，规范公务车辆维修使用管理，修车前填写《车辆维修审批单》，经领导签字同意后方可进行修车。**三是**加强公务用车维修申请审核管理，对超2000元车辆维修费用，及时上会研究审议。

#### **（5）作风不严不实，为民服务理念树得不牢**

21.督促指导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上用力不够。

####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处置。**区医保中心分管领导对相关责任科室负责人和直接责任人开展提醒约谈。**二是开展内部培训。**通过以会代训方式强化各科室政策培训2次，参加政务中心组织的服务礼仪学习1次，通过学习培训提高干部职工业务能力和服务理念。**三是开展集中整治。**结合医保基金管理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将办理医疗救助超时限列入专项整治工作内容，并开展村卫生室即时结报情况核查。

####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1）落实党建工作主体责任不到位**

22.统筹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制定计划。**结合党员岗位需求和个人发展需求，制定2025年党员学习计划，由联系局党支部领导为全体党员开展培训教育1次。**二是开展党员教育。**邀请区纪委监第一纪检监察组组长围绕“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 持续擦亮作风建设‘金色名片’”为主题，向党员干部们作了授课。**三是丰富党员教育方式。**制定了《花溪区医保局党支部2025年党员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结合局干部情况，及时将有关学习地点调整到医保中心、时间调整到中午，切实提高干部学习参学率。**四是**通过线上学习的方式，组织退休党员、窗口党员线上学习2人次。

23.对支部组织生活会材料审定不严谨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由党支部书记对组织生活会的方案、会议议程、班子对照检查材料及支委成员个人发言材料等相关会议资料进行审核，切实提升组织生活会质量。**二是**加强支部工作指导，党组书记专题研究机关支部工作，会上对2024年党支部的工作开展情况汇报，党建分管领导、党组书记分别对党支部工作提出要求。**三是**2025年3月，在召开2024年度组织生活会前，严格将班子及班子成员征求到的建议意见纳入班子和个人对照材料中。

24.对党建述职工作重视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在党组会上组织学习《党委（党组）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办法（试行）》，在2024年度的党建述职工作中，严把材料审核，没有发生类似问题。**二是**局党组牢固树立“抓好党建是本职、不抓党建是失职、抓不好党建不称职”的理念，局党组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党支部工作。

#### **（2）对支部工作指导力度不够**

#### 25.“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局党组召开会议专题研究党支部工作。加强支部工作统筹安排。**二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制度，截至目前，已开展主题为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的专题党课1次、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专题党课1次。

26.主题党日制度执行不规范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深化思想认识，通过党组会、“三会一课”、干部职工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全面落实党建工作的各项要求。**二是**每月主题党日前7个工作日召开支委会，研究支部工作计划、党员教育培训计划、主题党日活动计划、党费使用等相关事宜，截至目前，机关支部召开支委会7次。

#### **（3）落实选人用人工作要求不严、力度不够**

27.选拔任用方案制定不严格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人事工作分管领导参加区委组织部的组织人事培训会，进一步提升业务能力和水平。**二是**组织干部职工学习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相关文件。**三是**完善修订《花溪区医疗保障局中层干部选拔任用方案》，明确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流程，强化程序审核监督。

28.执行选人用人程序有偏差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开展提醒约谈。对相关责任人进行约谈，提高工作人员的思想认识，纠正“重结果、轻程序”的错误观念。**二是**组织学习。组织干部职工学习股级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相关文件。**三是**已于6月24日，免去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待遇科、基金财务科科长职务。后续将严格按照股级干部选拔任用程序补齐上述科室长。**四是**在今后中层干部的选拔中，认真执行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相关要求，并积极与组织人事部门对接请教，确保此项工作规范开展。

29.队伍建设力度不够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加大后备年轻干部培养力度，将一名优秀年轻党员干部纳入培养对象计划。**二是**针对区医保中心办公室主任空缺情况，经会议研究，由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副主任兼任区医疗保障服务中心办公室主任。

（四）整改长期坚持不好

**30.**对党建工作专题研究不多，仅于2021年在三个月集中整改期内专题调度党建工作1次，集中整改期结束后，未对党建工作进行专题研究问题。

整改情况：**一是**认真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召开局党组会议5次，听取巡察反馈问题整改情况，推动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到位。**二是**压紧压实第一责任人责任和“一岗双责”，2025年，局党组书记和分管领导召开党建工作会1次，把党建工作同局务工作同安排、同部署、同落实。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电话：83155171；电子邮箱hxqybjbgs@huaxi.gov.cn。

中共花溪区医疗保障局党组

 2025年8月19日